



STM/ECA065_24-25

「我有我價值」三日兩夜訓練營

(此活動回應學習宗旨的寬廣的知識基礎、共通能力及健康的生活方式)

各位家長：

本校不但重視學生的學業成績，亦關注其全人發展，每年均舉辦多元化的校內及校外活動，讓學生擴闊視野、增廣見聞，以及建立正確的價值觀。本年度的「中一級學生發展日」將於2025年3月19至21日舉行，活動詳情如下：

活動日期：	2025年3月19日(星期三)至3月21日(星期五) (三日兩夜)
活動地點：	元朗八鄉
集合地點：	南屯門官立中學
集合時間：	上午8:00
解散地點：	南屯門官立中學
解散時間：	下午5:00
對象：	中一級同學
學生人數：	約125人
領隊老師：	中一級班主任
費用：	全免(已包括住宿、餐費及交通費)，由警務處及教育局合辦
備註：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參加活動的學生應注意自己身體情況，並考慮是否適宜參加上述活動。如有疑问，請徵詢醫生意見。 如學生因事或身體不適需要缺席活動，必須於當天上午7:45或之前向校務處請假。若學生是日因病未能參加訓練營，必須於復課後交回由註冊醫生簽發的病假證明書。 必須穿着整齊學校運動服，並帶備學生證/手冊。

活動當天為學校上學日，學生必須回校參加校方安排的學習活動。若家長不同意貴子女參加是次訓練營，請於回條上列明不同意的原因，校方將安排貴子女參加學校舉辦的其他活動。是次訓練營富有意義，校方建議家長鼓勵學生積極參與。請家長填妥通告，並著子女於2024年11月4日(星期一)前遞交回條予班主任查收。如有垂詢，請致電2404 5506與陳煒楷副校長聯絡。

校長



陳耀明 謹啟

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

✕

STM/ECA065_24-25

回 條

南屯門官立中學陳校長：

關於學校於2025年3月19至21日安排中一級學生參加「我有我價值」三日兩夜訓練營，詳情均已知悉。

 本人同意 敝子女參加上述活動。*

 本人不同意 敝子女參加上述活動，因為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班別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2024年__月__日

*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✓號

#中學教育的七個學習宗旨：

國民和全球公民身份認同、寬廣的知識基礎、語文能力、共通能力、資訊素養、生涯規劃及健康的生活方式